



# 傲世神医

## ②惊天一战

她是跳入残鼎记忆被封印的『痴傻』少女，  
惨遭陷害，王者归来，岂料惹上了邪魅嗜血的他，  
他明明是杀伐决断的鬼帝，却化身体弱无害的故国质子……

芙子  
作品

下册

心爱之人失去记忆，再次相见已成陌路；  
负心之人再次登场，惊天秘密终被揭开。  
等待她的将是怎样惊心动魄的人生考验？

云起书院人气作家芙子倾心大作  
第二部精彩再续

# 俗世神医

②惊天一战

葵子

作品

下册

## 第二十一章 第一宗门

叶凌月从叶流云口中得知，孤月海每年初春都会在青洲大陆西海岸的一个小村庄——珍珠滩选拔弟子，便带着小帝莘一路西行。

在马车上，叶凌月从混元老祖口中得到了一些关于大陆第一宗门——孤月海的消息。

孤月海历史悠久，掌门是无涯掌教，其修为深不可测。

孤月海身为超级大宗门，由内门、外门和独孤天三部分组成。

孤月海内有杂役、外门弟子、内门弟子、核心弟子，以及长老和掌教等。

“紫堂宿在孤月海是什么身份？”叶凌月问道。

紫堂宿能代表孤月海参加天下第一锻，席间，四方城主和另外两宗的人都对他那么客气，他的身份一定非同寻常。若是长老级别，他的年纪未免太小了。

叶凌月想弄清楚紫堂宿的身份，因她担心在孤月海的弟子选拔会上会遇到紫堂宿。两人因为凤莘和巫重的事有些过节儿，能不见还是不见的好。

“属下飞升时，还没听说孤月海有紫堂宿这号人物，不过看他拥有寂灭塔那样的神器，至少也得是掌教的得意门生。”混元老祖也很纳闷：紫堂宿到底是从哪里冒出来的？

叶凌月沉吟了片刻，就让混元老祖返回鸿蒙天了。

兵来将挡，水来土掩。

叶凌月一门心思赶往珍珠滩，好参加入门考核。

几日之后，青洲大陆的西海岸一带，天高海阔，海风吹着椰林，林下是连绵的金色沙滩。大量鹅卵石在阳光下闪闪发光，犹如无数的珍珠，西海岸最大的沙滩——珍珠滩因此得名。

几只寄居蟹慢悠悠地在沙滩上爬着，忽然卷来两股“小旋风”。

“哇！大海！”

“哎哟！”

一个机灵可爱的小萝莉和一条小萌犬看到碧波荡漾的大海，那叫一个激动。

这两个小家伙打出生起就生活在内陆，第一次见到海，都是满脸的惊喜，一人一兽在沙滩上玩得不亦乐乎。

不远处站着一名少女，脸色红润、眸如新月，看上去灵气逼人。她身后是一辆马车。

这一行人风尘仆仆，显然是连日赶路来到此地的。

少女背后那足有半人多高的竹筐里忽然冒出一个小脑袋，竟是个粉妆玉琢的小男婴，看上去刚睡醒不久。他醒来之后做的第一件事，就是用小手去抓少女的头发。

“小帝莘，我说过很多次了，不准抓我的头发。”叶凌月恼火地说。

等她把小帝莘喂饱后，小家伙头一歪就睡着了。

叶凌月找了名渔夫，打听起孤月海招收弟子的事来。

“哦，你是说海中央的那些仙人？”渔夫露出一个特大号的笑脸，热情地指着海的另一边说道，“仙人们就住在深海里，每年的二月末三月初，就会有仙人在村口设下报名点，只有符合条件的人，才能坐着仙人的船去海中央学本领。”

当地的渔夫很淳朴，他们大多是不懂元力和精神力的普通人，在他们看来，孤月海那些能够凌空飞行，转瞬就行走成百上千米的弟子、长老都是仙人。

叶凌月还听说，这阵子有不少人都来到了珍珠滩。她的运气不错，抵达的日子刚好是三月初，离孤月海选拔弟子的截止日期还有最后三天。

循着渔夫的指点，叶凌月沿着沙滩一直往前走。在一块黑褐色的大礁石旁，她看到了密密麻麻的人群，人群正中站着一名白发老妪，老妪身旁垂手肃立着数名男女弟子，他们大多十八九岁，身上携带着各式灵器，周身都弥漫着很强的元力。

“那些弟子的修为至少达到了轮回境四五道，连身上的灵器都是地阶上品



的。”叶凌月暗自心惊，她如今的修为达到了天地劫第二重（相当于轮回境第三道），本以为在孤月海应该不算弱手，如今一看却是大错特错。

主持初选的是那位白发老妪，她身旁那些，想来就是孤月海的外门弟子。这几个普通的外门弟子，实力只比瑶池仙榭的岳梅稍逊一点。孤月海不愧为三宗中实力最强的那个。

围在白发老妪身旁的人有男有女、有长有幼，其中有一部分是来参加选拔的，还有一部分则是那些年轻男女的爹娘。

作为青洲大陆最大的宗门，有无数人想进孤月海。从开始报名到现在，已经过去了二十多天，在最后的三四天，每天都有数百人来报名，由此可见孤月海选拔的火爆程度。

叶凌月背着小帝莘走了过去，见一对父子正和那名白发老妪争得面红耳赤。

“你说我儿子的资质太差，不配加入孤月海？瞎了你的狗眼，我儿子可是天野郡天赋最高的小天才，轮回三道。我分明听说了，昨日还有个轮回二道的加入了孤月海。你们是不是收了他人的好处，徇私舞弊？！”说话的是名姓丁的郡守，身后跟着十几名侍卫，身边站着一名十四五岁的少年。那少年周身元力不弱，长得也算俊朗，只是看人时鼻孔朝天，一看就是个傲慢的主。

“你是在质疑老身？”老妪冷笑一声，视线落在郡守儿子身上，怒斥道，“不知死活的东西，以为凭借一点下三烂的伎俩，就能瞒天过海？”

老妪二话不说，抬手就朝郡守儿子的额头弹了一指。只听咔咔咔数声，原本身高不高的少年浑身发出爆豆子似的声音，眨眼间就变成一位二十来岁的壮汉。

丁郡守的儿子，实力是没问题，可惜超龄了，而这位老妪一眼就看出了真假。

丁郡守的侍卫哪敢再说，赶紧架起丁郡守和吓傻了的壮汉灰溜溜地走了。

“这就是欺骗者的下场。”白发老妪扫了四周一眼，叶凌月顿觉从脚底蹿上一股凉气。

“吧嗒。”叶凌月的脸上忽然一热，原来是小帝莘在她的脸上啃了一口。

他显然在竹筐里待够了，晃着带着奶香味的小身子，咿咿呀呀地要叶凌月抱抱。

为了让小帝莘快点长大、修复元神，一定要加入孤月海！叶凌月紧紧抱着帝莘排在队伍的后头，等待着白发老妪的选拔。从正午一直等到黄昏，终于轮到他们

俩了。

“姓名，年龄。”老妪干巴巴的声音传来。

“帝莘，男，足三个月；叶凌月，女，十四。”叶凌月镇定自若地说道。

“他也来参加选拔？”老妪身旁一个年轻的男弟子纳闷地瞅着竹筐里的小帝莘。像小帝莘这样连爬都不会的小家伙也要入门，这可是很稀罕的事。

“多事！”老妪横了弟子一眼，弟子们立马噤声，不敢多说。

“你们俩过来。”老妪示意叶凌月和小帝莘一起过去，叶凌月硬着头皮走上前去，直视着老妪那双鹰般的眼睛。

“你过关了，把那孩子交给我。”老妪一眼就看出叶凌月有轮回三道的元力，年龄也符合要求。至于那小男婴，由于年龄实在太小，还必须考验一番。

小家伙被交到老妪手中，天真无邪地望着老妪笑了起来。

一双琥珀色的眼眸犹如带电似的，看得心如死水的老妪和一旁的女弟子们全都红了脸。

饶是老妪那张满是皱纹的脸，也极其罕见地露出了笑容。

“真是个讨人喜欢的小家伙。”说着，老妪随意摸了摸小帝莘的脑袋，过关了。

叶凌月暗中唾弃：真是江山易改，本性难移。这小家伙，明摆着继承了凤莘“上至八个月，下至八十岁通杀”的万人迷特质。

小帝莘你个马屁精，没节操的，才这么丁点大，就会讨好老女人，长大了还了得！

唾弃归唾弃，两人算是过关了。

当暮色漫天，整个海平面被夕阳染成金红色时，一条大船从远处驶来。

大船是来接今日通过初选的少年男女们，前往狐月海参加二次选拔的。

叶凌月早就将小乌丫和小吱哟放进了鸿蒙天，她背起小帝莘，坐上船朝着海的深处驶去。

与叶凌月、小帝莘同一日被选中的少年男女，大概有一百多人。和叶凌月登船时的满脸放松不同，少年男女们个个面色凝重。

“怎么大家都愁眉苦脸的，不是已经通过初次选拔了吗？”叶凌月问身旁一名十二三岁的少女。



少女长得和叶凌月的表姐叶银霜有些神似，都是憨憨的圆脸，看衣着打扮，应该是中等人家出身。不过她一身的武学修为不俗，已是轮回二道。

“难道你没听说吗？真正的选拔才刚刚开始，每年能进入孤月海的弟子，最多不超过五十人。”那名少女忧心忡忡道。

“那余下来的那些人呢？”叶凌月面色稍沉。

她想过了，能够修炼元神的功法，至少也得是一二流的，甚至是更高级的武学。

这种武学，只有内门才能有，这就意味着，小帝莘必须成为内门弟子。

就算成不了内门弟子，也必须是外门弟子。小帝莘还小，叶凌月也不确定他是否沿袭了巫重的天赋。

“八成是做孤月海的杂役。”少女说着，眼底有些发红。

踏上了这条船，前方可能是大陆巅峰的武学之路，也可能是一条不归路，意味着抛弃过去的盛名和舒适，成为一名卑贱的杂役。

“我叫罗衣，你叫什么？”少女抹了抹眼角，挤出了一抹牵强的笑。

“叶凌月，这是小帝莘。”叶凌月也伸出手来，算是彼此认识了。

认识罗衣之后，叶凌月在船上也算是有了个熟人。

前往孤月海的旅程，比叶凌月和罗衣想象的都要漫长得多。

从黄昏到黎明，再到正午，船在波涛汹涌的海面上行驶了足足两天两夜。

在这两天两夜里，船上只供应有限的淡水和硬得跟石头似的干粮。

好在负责运送他们的那些弟子见小帝莘年幼，额外给了叶凌月一些羊乳。

两天过后，蔚蓝色的海水消失了，变成了墨色。

罗衣早年有跟父亲出海的经验，她告诉叶凌月，墨色的海意味着这片海水很深，而且海下面很可能住着厉害的海兽。

远方的海岸线也彻底不见了，前方是一片经年不散的水雾。在水雾中出现了模糊不清的轮廓，看上去像是一座横亘在海中间的山岭。

这片海域很大，突然出现一片海岭，又是在深夜，看上去鬼气森森，让人心里发怵。

“下船，一个接着一个，不要拥挤，上银河涧。”船头那名孤月海的男弟子发号施令，其他的弟子则粗暴地驱赶着那些通过初选的弟子。

在这里下船？叶凌月和罗衣一惊。前方根本没什么岛屿，更别说孤月海的影子了。可是，没人敢忤逆那些师兄师姐的命令，一干人只好顶着刀子般的海风下了船，朝那片海岭走去。

照着叶凌月的经验，这片海岭四周的海风并不寻常，是种罡风。在这种罡风的吹拂下，体内的元力很难凝聚，此刻大部分行走在海岭上的弟子都和普通人没什么两样。

黑夜中，海岭背着月光，黑魆魆的，犹如一只匍匐在海边的凶猛海兽。

海岭比众人想象的要高很多，足有五六百米。海岭上寸草不生，在常年被海水冲刷的岩石表面，覆盖着一层犹如霜雪般的海盐，呈银白色，故此岭名为“银河涧”。

众人爬到海岭的最高处，看见海水争先恐后地涌入阴森的海涧，发出狮吼般的声音。

别说是人，就是大型的远洋船只，进入这样的海域也会被撕成碎片。

“你们听着，眼前这条银河涧就是你们二次考核的题目，只要跳入银河涧能活下来，就算通过了二次选拔。”孤月海外门弟子的话顿时把众人吓住了。

开什么玩笑！先不说银河涧的深度未测，光是脚下的海岭就有五六百米高，若是有元力护体还好，最多落个轻伤，或许是海洋罡风的缘故，大部分人的元力都难以凝聚，这就好比让众人在毫无防御的情况下跳下去，不粉身碎骨才怪。

众人犹豫了，他们终究只是十二三岁的少男少女，除了小帝莘，最小的只有七八岁，在这样的天险面前，全都吓得变了脸色。

可是送他们前来的船早已离开，若是不跳下去，他们也没法子长时间待在海岭上。

“怎么办？”罗衣惨白着脸。

“静观其变。”叶凌月回头看了眼竹筐里的小帝莘，小家伙很不够义气地睡着了，对即将面对的危险毫无感觉。

男人靠不住啊。叶凌月在心里唾骂了一句。

“什么狗屁孤月海，你们分明是想让我们去送死。我不参加二次选拔了，我弃权。”一名少年站了出来。他看了眼银河涧，二话不说，从身上取出了一件灵器。

那是把桃木剑，和一般的桃木剑不同，这把剑上刻有大量符文，一看就是件飞



行灵器。

这名少年是这百余人群中为数不多的方士之一，看他的灵器，此人应该是名六七鼎的方士。

仗着自己有飞行灵器，少年夺路而去。

“由不得你弃权。”见了少年的举动，刚才发话的那名孤月海的男弟子目光一寒。

海平面上忽生异变，猛烈的罡风挟着怒浪朝那名飞出数十米远的少年扑去，把他的飞剑折成两半。那名少年顿时如一只断翅的海鸥，笔直地坠下，被银河涧的海浪吞没了。

海岭上的众人见状，顿时噤若寒蝉。

“银河涧位于孤月海的外围，设有多重禁制，别说是飞行，就连妄用元力和精神力都是不允许的。现在，摆在你们面前的只有两条路——跳下去或者死。”

男弟子的话让众人的心狠狠一颤。

“你，第一个下去。”那男弟子扫了一名瘦弱少女一眼。

被点名的少女就如被人抽了魂似的，两眼一黑，连路都走不动了，几乎是被人强行推下去的。

“啊——”少女撞在了海岭下的一块暗礁上，顿时头破血流，脑浆溅了一地。墨色的海面多了一片殷红，但很快就被海浪冲散了，海岭又恢复了死寂。

上方是阵阵罡风，下方是怒浪滔天的银河涧。望着被海浪吞没的尸体，叶凌月的眼神一黯。尽管没有自相残杀，可孤月海选拔弟子的残酷性远胜天下第一锻。

“你们这群恶鬼，什么孤月海，什么名门正派，全都是狗屁。”神经绷到了极致，一少年突然发狂，扑向了孤月海的几名弟子。为首的那名弟子身形骤退，发狂的少年扑了个空，身子似落叶般往下坠，眼看就要栽进银河涧。

几名围观的弟子脸上没有半分同情，眼中一片冰冷，显然已经习以为常了。

过去二十几天了，能顺利通过银河涧的弟子，最多不过数十人，今天这些人也不例外。

眼看那名少年就要和那名少女一样横死当场，所有人都不忍地别开头去。就在这时，忽然有个身影猛地蹿出。

那人身手矫健，噔噔几下追了过去，身子依附在山壁上用力一捞，将那名少年

救了下来，然后几个纵身就带着他回到了海岭上。整个过程，一气呵成。

那些孤月海的弟子一愣，定睛看去，就见一名身形不高的少女，正老鹰抓小鸡似的，拎着个比她还壮实的少年。少女的眼睛很亮，脸上虽有些婴儿肥，可五官俊俏。

为首的那名孤月海的弟子认了出来，这少女正是带着“弟弟”来参加选拔的叶凌月。

叶凌月救下少年后，稍作调息，然后在那名发狂少年身上的几处要穴点了几下，情绪失控的少年竟渐渐恢复了清明。

“好！”众人发出一阵叫好声，包括罗衣在内的多名弟子都围了上来。

“大家不要慌，天险再难，人力胜天。只要齐心协力，我们一定能够安全通过银河涧。”叶凌月号召众人冷静下来。她救人的举动无形中在人群中树立了威望，这会儿众人又缺主心骨，如此一来，叶凌月就成了这批人临时的领袖。

刚才还如一盘散沙的众人，居然因这名少女团结起来。孤月海的弟子们见了，都流露出不可思议的神情。他们有预感，这批弟子只怕会在这次选拔中大放异彩。

一夜过去了，到了天亮前，还真让叶凌月等人想出了法子。

由叶凌月牵头，一百多名少年男女将身上携带的矿石全部拿了出来。

能参加选拔的人大都家世不错，其中不乏皇族和贵族，他们身上携带的材料中，差些的也是龙涎铁，甚至还有一些流星铁。

叶凌月又在众人中找出了十几名方士，当场开始炼制，炼成一条坚固的铁链。

铁链足有千米长，粗细和脚踝差不多，极为坚固，即使在罡风中也能保证不断裂。

“我们选出一人，将铁链捆在他身上，让他先行进入银河涧。若是遇到危险，下去的人就立刻拉一下铁链，上面的人就合力将他拽上来；若是一切平安，那就拉两下铁链。”叶凌月提议。

见众人都露出畏惧之色，叶凌月拧了拧眉：“我第一个下去，罗衣，你帮我照顾好小帝莘。”

“这怎么成，太危险了。”罗衣不同意，可众人都不吭声。

“咿呀——”小帝莘睡醒了，发现自己不在叶凌月身后，顿时躁动起来，在竹筐里动来动去，跟泥鳅似的，罗衣根本就背不住他。如此一来，叶凌月也不放心把

小帝莘独自留在海岭上。

“我带着他一起下去。”说罢，叶凌月抱过小帝莘。小家伙一回到叶凌月的身旁，小嘴巴顿时闭得跟河蚌似的，小身子乖乖地贴在叶凌月身上。

叶凌月用铁链缠紧了腰身，单手抓住铁链，另一只手紧紧抱住小帝莘。

小帝莘不哭也不闹，只是用肥嘟嘟的小手搂着叶凌月的脖子。

众人齐心协力将铁链缓慢地往银河涧下放去。

孤月海的外门弟子们张了张嘴，没有多说，只是眼中都没了早前的轻蔑。

他们护送过许多艘船，这是唯一一支齐心协力的队伍，而这一切，都和那个叫叶凌月的女孩有关。

银河涧中巨浪滔天，猛烈的罡风强横无比。

铁链往下放到银河涧一半的位置时，银河涧下的罡风结合着水汽，形成了一条极其罕见的水吸龙，那条水吸龙形成了一个巨大的旋涡。

水吸龙吸力无限，瞬间将叶凌月和小帝莘卷入其中，腰上的铁链竟一下子被甩开了。

两人一起被吸入了旋涡。

海岭上面，众人先觉得手中的铁链一沉，似是被什么大力拉扯着，紧接着铁链又一轻。

“不好，难道遇上了海兽？”罗衣等人大惊失色，一时间面面相觑。

“都是你们，害死了他们。”罗衣气急，作势就要跳下海岭去查个究竟，被众人死死拦住了。

叶凌月和小帝莘被水吸龙卷入旋涡时，有片刻的惊慌，但随即就冷静了下来，因为她发现水吸龙里竟然有一个法阵。

一道银白色的光芒一闪，银河涧消失了。

眼前出现了一片阳光灿烂的天空和一匹美丽的瀑布，罡风也跟着消失了，四处一片鸟语花香。

瀑布的落差很大，足有三四百米。在瀑布的正中，有一块石头打磨而成的平台，上面坐着个小老头。他的身旁还站着个梳着双髻的小丫头。

老头正插着一根竹竿，闭着眼打盹，连鱼竿上的浮子动了两下都没发现。

叶凌月和小帝莘落下时，不偏不倚，正好砸在老头的身上。

“哎哟！是哪个不长眼的？”老头睁开眼，怒气冲冲地寻找“行凶之人”，一下就看到了一个奶娃娃。

奶娃娃坐在平台上，小脚丫子一蹬，就把他的鱼篓给踢进了水里。小老头气得够呛，可他又不好和一个奶娃娃发火。

“这位爷爷，这里可是孤月海？”叶凌月直到双脚落地才顿悟，那所谓的银河涧就是纸老虎。它不过是看着凶险，只要候选弟子的胆子够大，敢往银河涧里跳，就会遇上那个暗藏在水吸龙里的法阵，自然就会被传送进隐藏在银河涧里的孤月海了。

“你是通过了二次选拔的选手？还带了个小的？”老头面色稍缓，“等了几天几夜，总算等到了一个。走，跟着老夫去参加最后的选拔。”

“老爷爷，我只是第一个来的，后头还有人，你稍等片刻。”

“其他人？”小老头狐疑地看着叶凌月：这个小丫头有些不同。以前那些顺利通过二次选拔的弟子，从来都不管别人的生死，全都迫不及待地要去参加最终选拔。

叶凌月说罢，安抚了下小帝莘，就转身走到了瀑布旁。

叶凌月在瀑布顶端，找到了那个法阵，用手重重地扯了扯法阵中的那根铁链。

海岭上，自从叶凌月“出事”后，众人都沉默不语，没有人离开，也没有人再下去。

就在这时，原本已经毫无动静的铁链动了两下。

“看，铁链动了！凌月成功了！”罗衣最先发现信号，欢喜地叫了起来。

“我要下去。”见众人还在犹豫，罗衣几下就将铁链缠在了身上，朝着银河涧底落去。

罗衣自然也顺利地进入了孤月海。

有了叶凌月、小帝莘和罗衣的先例，后面那一百多人，最后都有惊无险地通过了银河涧。

一个，两个，三个……

瀑布下，引路的小老头看着跟滚雪球似的，一个接着一个出现的候选弟子，神情变化极富戏剧性。

一共一百零三人，全都下来了。



叶凌月点了点人数，面露喜色：“老人家，我们的人都到齐了，麻烦你带我们去参加最终选拔。”

“人可真不少。”小老头回过神，偷眼看了看叶凌月。只见她正抱着小帝莘，冷着脸教训他不能随意破坏他人的财物，而那根可怜的钓鱼竿已经身首异处了。

叶凌月不得不向小老头赔礼道歉，承诺会赔一根钓鱼竿给小老头。

小老头倒是没把叶凌月的话放在心上。他那根钓鱼竿可不是普通的钓鱼竿，不是说赔就能赔的。

刚刚还无法无天的小家伙，被叶凌月一训，也不害怕，眨巴着大眼睛，在叶凌月的脸上又吧唧亲了一口，笑得可得意了。

“我是负责管理杂务的钓鱼叟，人都到齐了，我们这就去终选赛的所在地。”

钓鱼叟说着，带着众候选弟子朝着岛上走去。

钓鱼叟并没有将叶凌月等人直接带去参加最终选拔，而是先到了海岛最外围的沙滩上。

沙滩上搭起了大量临时帐篷，这些帐篷，就是提供给这些选手居住的。

众人搭好临时帐篷后，才得知选拔还剩最后三四天，需等最后几艘船的候选弟子们也完成二次选拔后，所有人才一起进行最终选拔。

就在距离叶凌月不远的一顶临时帐篷里，有一名黄衣少女正盯着叶凌月出神。

黄衣少女年纪不大，看上去也就十三岁，但她身姿窈窕，和其他身形如黄豆芽的少女一比，自有一股说不出的风流姿态。难怪她身旁的数名少年都如痴如醉地望着她，衬托得少女好像天山高不可攀的明月似的。

她怎么会在这里？黄衣少女目光闪烁，然后和身旁的一名少年耳语了几句，后者立刻起身朝叶凌月等人所在的队伍走去，打听了几句又走了回来：“那女的叫叶凌月，是大夏人氏，也是来参加孤月海弟子选拔的。听说她不是一个人来的，还带了个弟弟。绯月，你问这个做什么？”

“没什么，她长得有点像我的一个故人。”黄衣少女确认了叶凌月的身份后，眼中毒光一闪，可面上依旧带着动人的笑容。

那少年看得心中一荡，涎着脸讨好道：“故人？绯月，那你要不要过去打个招呼？若是以后大家成了同门，彼此也可以多个照应。”

“我和她的渊源的确很深，若是真能成了同门，自然会好好关照她。不过前提

是，她能够顺利入选。”黄衣少女说罢，手不自觉地摸过腰间的一样东西。

那是半根折断的笛子，正是沧海三生笛。

眼前这名少女却是服用了玉蟾丹后改形易貌的洪明月。

洪明月逃离四方城后，一直被九派中人追杀，好几次都被逼得差点走投无路。恰好这时孤月海要选拔新弟子，洪明月得知此事，便改名为绯月，凭着自己的才智顺利加入孤月海。

没想到叶凌月也想加入孤月海，当真是冤家路窄！

洪明月留意到叶凌月还抱着个小婴孩，那小婴孩看上去只有几个月大。

叶凌月哪来的小孩？难道是叶凰玉那个贱人和聂风行的孩子？

洪明月的脸色阴晴不定，见小帝莘在叶凌月的怀里露出纯真的笑容，脸色越来越沉……

## 第二十二章 寅家聚首

在等待最终选拔的某天清晨，叶凌月和罗衣被一阵吵闹声给惊醒了。

“外面怎么回事？”

叶凌月看了下小帝莘，见他睡得正香，就没带上他，只和罗衣一起走出临时帐篷。

一出帐篷，就听到有人在嚷：“打架了。”

叶凌月眯起双眼，视线穿过前方的人墙，看到有几人正打成一团。

“是黄俊他们。”罗衣也看到了，发现打架的正是和她们一起过来的几名少年。

其中打得最凶的，就是被叶凌月救下来的那名少年。他身上有好几处挂了彩，被几名高马大的壮实少年围住，无力招架，旁边的几名少女正急得满头大汗。

“怎么回事？”叶凌月和罗衣忙走上前去。

“凌月，他们几个欺负人……”几名少女见了叶凌月，就如见了救星似的，红着眼眶说道，“那群人说小帝莘根本就不是你的弟弟，而是你的私生子，还说你不要脸。”

这几名少女和黄俊等人，一早起来准备去领早膳。

哪知遇到了那几名壮实的少年，他们不仅插队，还朝着黄俊等人的馒头吐口水。

这还不止，他们见叶凌月待小帝莘跟亲儿子似的，就嘲讽叶凌月小小年纪就水

性杨花、不清不白。

黄俊和其他几名少年听不过去，和对方理论，一言不合就打了起来。

“太可恶了，简直是欺人太甚，你们几个大男人，诋毁一个女孩子，还要不要脸！”罗衣一听，俏脸发白，指着几人大骂。

“哟，小娘们儿，你说谁不要脸啊？是你们自己的人没用，实力不够，被打死也是活该。”殴打黄俊的那几名壮实少年不以为然。其中两人按住了黄俊的手臂，另外一人抬脚就往黄俊的肚子踹去。

哪知那名少年的脚还没踢到，一把长剑就抵住了他的咽喉。少年的脚就这样顿在了半空，他绷紧了身子，生怕自己一不留神就撞上叶凌月的剑。

“你方才说得很对，实力不够，被打死也是活该。”叶凌月说罢，朝身后做了个手势，一下站出来近百人。

方才叶凌月和罗衣发现黄俊被打，就让人把临时帐篷里的小伙伴们喊了出来。

“你……你们想干什么？”看着围过来的黑压压一群人，那几名壮实少年胆怯了。

“你傻啊，这都不知道？摆明了人多欺负人少啊。”叶凌月说着，目光一转，随手挽了个剑花。

那少年只觉得眼前一片晕眩，那剑尖就如一条滑溜的小鱼，嗖地从眼前滑到了腰上。他只觉得下身一凉，裤子一脱到底，忙用手去扯裤子，可紧接着，几十双拳头劈头盖脸地落下。

那几人还未来得及求救，就被愤怒的小伙伴们打得哭爹喊娘。

“教训一下就罢了，别打死或打残了。”叶凌月收起剑，嘴里提醒大伙，心中却警铃大作：这几人若只是插队、挑衅也就罢了，竟然还往她和小帝莘身上泼脏水，难道幕后有人指使？叶凌月思索着，目光在围观的人中逡巡，却没看到任何眼熟的面孔。

就在叶凌月教训那几名壮实少年时，有人鬼鬼祟祟地潜入了叶凌月的帐篷。她在帐篷里面扫了一眼，很快就看到了躺在榻上睡意正浓的小帝莘。

“算你倒霉，投胎投到了叶凌月的弟弟身上。她害得我没了爹娘和哥哥姐姐，今日我洪明月也要让她尝尝痛失至亲的滋味。”

进入帐篷的人正是洪明月，外面那场闹剧，自然也是她指使裙下之臣捣的鬼。

她一步步逼近床榻，满脸怨毒地盯着小帝莘，朝他伸出了罪恶之手。

洪明月抱起小帝莘，待她看清襁褓里的婴孩时，不由得一怔：这是叶凌月的弟弟？

小家伙的脸圆圆的，五官完美无瑕，身子软软小小的，带着淡淡的奶香味。

真是个漂亮孩子。饶是洪明月，在抱着小孩时，心底的某处也不禁软了软。

洪明月盯着酣睡的小帝莘，瞬间神色复杂，自从她修炼了合欢功后，杀了不少人，十指上可算是沾满了鲜血，可对这么个小生命下手还是第一次。

不知出于什么心理，她的手迟迟没有掐下去，反倒微微发起抖来。

许是察觉到了危险，小帝莘蓦然睁开了眼，正好对上洪明月的双眼。

“咿咿呀呀……（媳妇儿哪去了？）”

小帝莘天资聪慧，他虽然还不能说话，但已经能大致听懂旁人的话了。

“媳妇儿”这个称呼，还是他听青枫公主和凤澜打趣叶凌月时记下来的。虽不明白这个词的含义，但他潜意识里很喜欢这么称呼叶凌月。

小帝莘发现抱着自己的居然不是叶凌月，精灵般的大眼里多了一丝不满：媳妇儿怎么又偷偷溜了，还把他交给了这个不知道打哪里来的怪女人。这女人身上有股很臭的味道，没闻错的话，应该是骚味。

小帝莘不开心了，小鼻子皱了皱，手不耐烦地舞动着，跟拍苍蝇似的。

“咿咿呀呀……（去去去，臭女人！）”他想挣脱洪明月的手。

看到小家伙眼中明显的嫌恶之色，洪明月一惊：若是小孩的哭闹声惊动了外面的人，后果不堪设想。

洪明月脑海中闪过自己的爹娘，还有自己如今的境况，心底一硬，用手掌捂住了小帝莘的嘴巴：“去死吧，小鬼！你放心，很快我就让你的那个贱人姐姐下去陪你。”

洪明月使足了劲，小帝莘年纪小，被她死死地捂住鼻子，根本透不过气来。小帝莘急了，眼珠子滴溜溜转动，忽然看到九龙吟静静地躺在床榻上。

那把剑……小帝莘的眼里闪过一丝和年龄极其不符的厉光，有什么东西在他的小脑瓜里迅速流窜。

忽然，床榻上的九龙吟动了动，猛地朝洪明月飞来！

洪明月用尽全力，打算憋死这小家伙，浑然不知身后的异动。